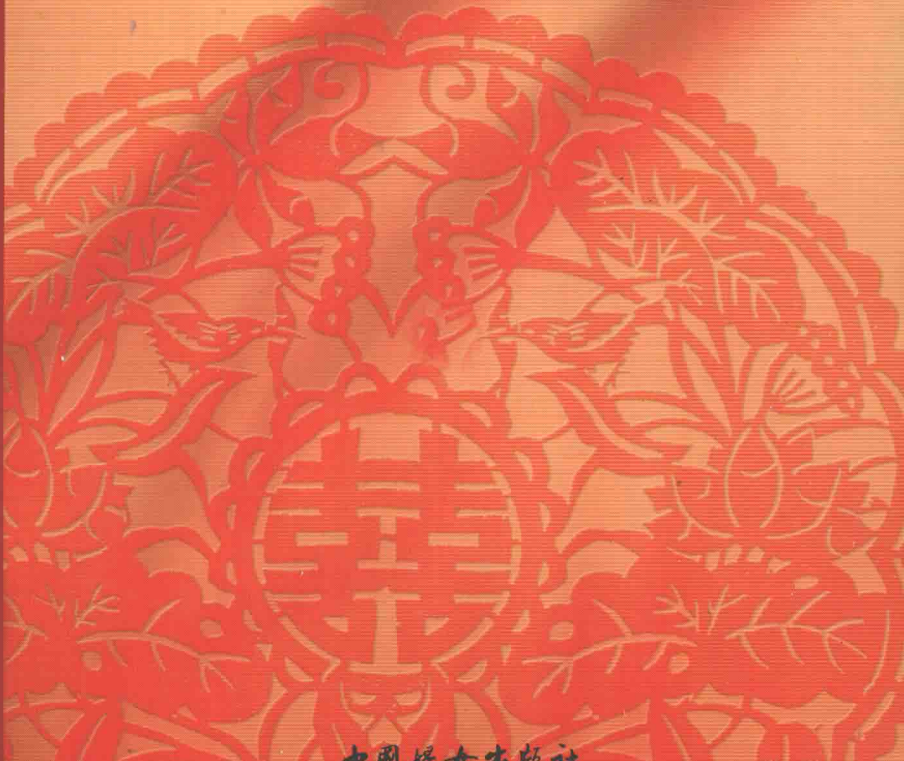


中国婚姻家庭

历程·前瞻

家庭杂志社家庭研究中心编



中国妇女出版社

中国婚姻家庭：历程·前瞻

家庭杂志社家庭研究中心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婚姻家庭：历程·前瞻/郑晨主编. —北京：中国妇女出版社，
2001. 12

ISBN 7-80131-600-2

I. 中… II. 家… III. ①婚姻问题-研究-中国-文集 ②家庭问
题-研究-文集 IV. D669. 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1) 第080081号

中国婚姻家庭：历程·前瞻

家庭杂志社家庭研究中心编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24号

邮政编码：100010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广州华南印刷厂印刷

850毫米×1168毫米 1/32 16.625印张 420千字

2001年12月北京第一版 2001年12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80131-600-2/C·21

定价：36.00 元



前言

家庭杂志社社长、总编辑 徐春莲

即将来临的2002年——新世纪的第二年，是家庭杂志社创建20周年的大喜日子。20年弹指一挥间。追昔抚今，不禁感慨万千。作为家庭杂志社的创业者之一，我深切地感到，举办全国家庭问题学术研讨会，是本社最重要的决策，也是最令人自豪的成果之一。早在家庭杂志社创业初期，本社就本着“敢为天下先”的精神，于1984年5月举办了第一届全国家庭问题学术研讨会。此后每隔二三年就召开一次，迄今已有六届。与会者来自包括港台地区在内的全国各地的专家学者，约计350人次，提交学术论文200多篇。每届研讨会后，根据中国婚姻家庭的新情况、新问题、新变化，发表了《家庭宣言》，它集中体现了与会者的研究成果和共识。事实表明，全国家庭问题学术研讨会，不仅有力地推动了我国婚姻家庭的学术研究，而且促进了我国社会主义家庭文化建设，同时，也为我们办刊起到了积极作用。

第一届研讨会的论文集——《婚姻家庭探索》已于1985年出版。本书是从提交第二届至六届全国家庭问题学术研讨会的近200篇论文中选编的。它有如下四个特点：

第一，时间跨度大。本书真实地记录了上个世纪的后20年——80年代到90年代，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婚姻家庭领域的变化轨迹，有助于我们了解不同时期、不同阶段的婚姻家庭所面临的问题。家庭的变革离不开社会的变迁。从家庭这个社会细胞，可以折射出时代特征和社会风貌，因此，可以这样说，本书反映了近20年来我国婚姻家庭的变迁历程，反映了我国社会生活领域所发生的前所未有的变化。

第二，涵盖面广。本书涉及的内容几乎涵盖了当今婚姻家庭研究的方方面面。其中包括家庭结构、代际关系、独生子女家庭、离婚、家庭暴力、非婚同居、婚姻质量、性观念、婚恋观念、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社会变迁对婚姻家庭的冲击，以及对婚姻家庭发展趋势的展望等等。这些探讨，无疑有助于提高对我国婚姻家庭现状和走向的认识，有助于深化这方面的研究，因而，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

第三，着重实证。收入本书的论文有个共同特点，就是重调查、重数据、重比较。“用数字说话”的论文在全书中占了很大的比例。比如，《上海一般家庭的婚姻暴力问题探析》、《非婚同居：态度和评价》、《家庭消费理念：从传统走向现代》等许多论文都是在大量调查的基础上写成的，因此有较强的说服力。此外，一些比较分析的论文也令人耳目一新，如，《中日夫妻关系比较》、《离婚标准的国际比较与启示》等论文，开阔了研究视野，令人收益匪浅。

第四，关注变迁。在历届的全国家庭问题学术研讨会中，我们就对社会变迁下的家庭问题给予了特别的关注。如，第三届、第四届研讨会的主题分别为“我国现代化与家庭变迁”、“市场经济与中国婚姻家庭”等。研究课题与时代同步，也从本书收入的论文中得到了充分的反映。改革开放、市场经济、全球经济一体化和中西文化大撞击等等，所有这些大背景都直接影响到我国婚姻家庭领域。为此，本书专设了《社会变迁与婚姻家庭》一章，以集中反映专家学者在这方面的探讨。

最后，我谨代表家庭杂志社，再次衷心感谢多年来一直支持帮助我们的专家学者，感谢他们出席本社举办的全国家庭问题学术研讨会，感谢他们提交了精彩的论文，让大家交流、分享。本书的编辑出版不仅是日益发展壮大家庭杂志社对社会的一种回报，而且更是一种郑重承诺，即全国家庭问题学术研讨会我们还



将一届一届地办下去，反映研讨会成果的论文集也要一本一本地编辑出版。让我们为一个共同的目标——提高中国的婚姻家庭质量，促进家庭幸福美满，建立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而共同努力。

2001年11月·广州



目 录

前言	(1)
----------	-------

家庭宣言

第一次家庭宣言	(3)
第二次家庭宣言	(5)
第三次家庭宣言	(8)
第四次家庭宣言	(13)
第五次家庭宣言	(16)
第六次家庭宣言	(18)

家庭结构与代际关系

人将老，莫弃多代同堂 (II) *	关秀芳 (23)
代际关系谈 (II)	金一虹 (36)
家庭与老年 (II)	杨宗传 (44)
中国农村家庭结构的二元化趋向 (III)	
..... 叶南客 唐仲勋	(54)
上海家庭对子女的期望 (IV)	
..... (香港) 郭康健	(64)
独生子女家庭：一种新的生活方式 (IV)	
..... 风笑天	(73)
中国人家庭结构意愿的心理分析 (V)	时蓉华 (78)
东南沿海地区儿童少年家庭教育状况调查 (VI)	
..... 骆 风	(83)
照顾老年人需要社会支持 (VI)	童晓频 (91)

家庭伦理与家庭问题

再婚夫妇家庭关系的调适 (II)	戴可景 (97)
离婚的心理动因试析 (II)	徐安琪 (111)
中日夫妻关系比较 (III)	刘 英 (120)
离婚案件中财产分割问题 (IV)	
..... 丁文 崔铭中 陈开颜	(130)
市场经济下家庭伦理文化的彷徨与出路 (IV)	
..... 吴灿新	(137)
家庭变迁对新时期家庭伦理道德构建的挑战 (V)	
..... 郑 晨	(143)
海派妻子: 来自上海青年丈夫的调查报告 (V)	
..... 徐安琪	(150)
论社会主义家庭伦理的基本准则 (V)	张一兵 (160)
德法并行, 共同促进婚姻家庭关系的和谐发展 (VI)	
..... 林 平	(164)
离婚标准的国际比较与启示 (VI)	叶文振 (169)
离婚现象的理性思考 (VI)	潘允康 (182)
上海一般家庭的婚姻暴力问题探析 (VI)	徐安琪 (191)
现代城市婚姻伦理文化的变迁 (V)	
..... 周运清 李学斌	(208)

婚恋观与性观念

中国贞操观的探微和反思 (II)	张允熠 (215)
非婚同居: 态度和评价 (V)	邓壬富 (231)
试论当代中国婚姻观念的代际异同 (III)	
..... 郑 晨执笔	(239)
打工妹的婚恋观念及其困扰 (V)	陈印陶 (254)

婚姻家庭观念的新变化、新特征(IV)

- 郑 晨执笔 (266)
- 中国大学生婚恋观透视 (IV) 宣兆凯 (277)
- 新时期两性道德观探析 (V) 张建如 (284)

婚姻质量与性别研究

- 妇女就业对城市家庭的影响 (III) 谭 深 (291)
- 我国城市婚姻的现状及其趋势 (III) 徐安琪 (299)
- 性和谐——高质量婚姻的主要指标 (III) 徐安琪 (308)
- 云南贫困地区妇女的省际迁移问题 (IV) 张锡盛 (313)
- 缓解女性角色冲突八点 (提纲) (IV) 邓伟志 (320)
- 香港的婚前准备 (IV) (香港) 甘炳光 文锦燕 (322)
- 婚姻和家庭生活质量指标结构探讨 (V)
- 风笑天 易国松 (341)
- 夫妻地位差与性别分层 (VI) 林聚任 (355)
- 城乡家庭实权分配的比较 (VI) 高培文 (364)
- 家庭经验的再框定 (reframing) 与充权
- (empowerment) 教育 (VI) (台湾) 夏林清 (377)

社会变迁与婚姻家庭

- 商品经济与农民生活方式 (II) 柳 明执笔 (391)
- 中国农村现代化进程中的家庭生产功能
- 的变迁 (III) 杨善华 (401)
- 经济体制改革与中国农村家庭婚姻的变化 (III)
- 马有才 (411)
- 家庭政策与社会变迁中的中国家庭 (III) 李 楠 (423)
- 市场经济背景下的我国婚姻家庭 (IV) 邓壬富 (428)
- 家族文化与现代化 (IV) 岳庆平 (435)



社会转型期婚姻家庭面临的问题与挑战 (V)	李 玲 (446)
论市场经济对婚姻关系的影响和对策 (V)	叶文振 (452)
我国城市婚姻变革的伦理学思考 (V)	王爱丽 (459)
北方农民家庭的变化与发展 (V)	周伟文 (464)
当代中国家庭的变动轨迹 (VI)	邓伟志 徐 新 (470)
家庭消费理念: 从传统走向现代 (VI)	郑 晨执笔 (477)
广东城镇居民家庭文化消费的现状与展望 (VI)	杨建珍 吴梅影执笔 (488)

家庭展望

21世纪人类家庭的走向(V)	王雅林 (499)
中国家庭转型取向(提纲)(V)	王玉波 (506)
21世纪中国家庭内犯罪预测及对策建议 (VI)	王金玲 高雪玉 (510)
21世纪中国城乡婚姻家庭发展差异 (VI)	陈新欣 (517)
后记	(521)

* 这里的II指提交第二届全国家庭问题学术研讨会的论文, 后面的III, IV, V, VI类推。

家庭宣言



第一次家庭宣言

1984年5月于广州

1984年5月10日至5月18日，家庭杂志社举办了我国第一次家庭问题学术讨论会。来自全国17个省市的76名家庭理论研究工作参加了会议。经与会者讨论，发表宣言如下：

一、中国的家庭是社会主义社会的细胞，是社会主义劳动者安居乐业的场所。家庭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

二、在建设社会主义家庭的过程中，要以共产主义道德为指导，既要反对封建主义家庭观，又要反对资产阶级家庭观。

三、家庭的纽带是婚姻。婚姻的质量决定家庭的质量。婚姻要以爱情为基础，以婚姻法为准绳。

四、家庭的人际关系应当是亲密的平等的关系。家庭成员间要在思想、经济、生活等方面互相关心，互相帮助，要尊重和保护妇女、儿童和老人的合法权益，做到人人相爱，家和睦。

五、家庭具有一定的经济职能，要不断增强家庭经营管理的科学性，要不断调整家庭的生活构成。不断改进家庭的生活方式，使家庭生活与新技术革命相适应。

六、家庭是人生的第一所学校，也是永不毕业的学校。父母应加强对子女的教育，充实家庭教育的内容，提高家庭教育的艺术；同时，家庭成员间要开展相互教育。

七、有劳动能力的家庭成员都要承担家务劳动，科学安排家务劳动。全社会都应当关心并逐步解决家务劳动的现代化和社会化问题。



八、家庭利益同国家利益在根本上是一致的。国家利益保障家庭利益；家庭利益应当服从国家利益。

九、要重视家庭理论的研究，创造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家庭学，普及家庭学知识，尤其要加强对青年和新婚夫妇的教育。

十、国家在改革，社会在前进。全社会都应当积极而慎重地改革家庭的结构和职能，努力建设和发展“五好”文明家庭。中国应当在家庭改革的理论和实践上对世界作出更大贡献。



第二次家庭宣言

1988年1月于广州

1988年1月20日至1月24日，家庭杂志社举办了第二届全国家庭问题学术研讨会，来自全国14个省市的48名家庭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参加了会议。在民主、开放、热烈、真挚的气氛中对改革、开放中的婚姻家庭问题作了深入的探讨。经与会者讨论，在四年前第一届研讨会发表的《家庭宣言》的基础上，结合当前形势，再次发表宣言如下：

一、家庭是一种制度，是一种社会组织形式，它为社会经济基础所决定，并为上层建筑所影响。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由于社会经济成分的多样化和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必然形成家庭内容和形式的多层次和多样化。社会应该承认这种状况的客观必然性，不强求一致，并创造必要的经济和文化条件，使家庭日趋完善。每个家庭也应该充分认识家庭发展的根本出路在于社会经济的迅速发展，因此应该力求和社会的发展同步，并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

二、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必然会造成社会各个领域包括婚姻家庭领域的变化。这种变化的主流是积极的、向上的，但也存在一些值得注意的新问题。因此，应该以科学的理论指导家庭建设，促使家庭克服这样那样的弊端与不足，向积极的方向加快发展。

三、目前我国不少家庭的质量不高，主要表现为夫妻之间缺乏感情建设。要从加强婚前基础和婚后夫妻关系调适等方面来提高家庭的质量。要将现代意识普遍地引入家庭。家庭现代化不仅

表现在提高物质生活水平上，更重要地表现在家庭观念、家庭关系、家庭的结构和家庭功能的变革上。

四、家庭模式的小型化，家庭关系的民主化，家庭管理的现代化，是当前家庭发展的总趋向。在此基础上，家庭生活应该体现人们不同的个性色彩和生活追求。社会应该尊重和满足人们这些丰富多彩的合理需要。现在不仅要关心中青年的婚姻家庭问题，而且要关心老年人在婚姻家庭方面依然存在的需要，包括他们的再婚、赡养、娱乐等问题。

五、要在批判地吸收传统观念中精华部分的基础上不断革新思想，使社会主义的婚姻家庭观念日益成熟和完善。要反对“非此即彼”的思维模式，对婚姻家庭中的许多情况作具体分析。在反对西方社会的资产阶级腐朽思想的同时，对肃清封建思想的影响尤其不能忽视。在社会生活中，道德和法律之间有时会有差异，应该特别强调以法律为准绳来处理婚姻家庭问题。

六、婚姻家庭生活关系的完善是和妇女解放紧密联系的，当妇女的权利得不到充分尊重的时候，是谈不上什么婚姻美满和家庭幸福的。夫妻平等不应停留于口头上，而应表现在实际生活中；不是追求形式上的平等，而应是表现为性别角色的真正平等和人格的相对独立。

七、家庭是由婚姻关系建立的，而性又是婚姻关系的重要内容之一。当前，由于性生活不和谐而影响夫妻关系、青少年性问题和性罪错等都日益突出，因此，应该正视人类社会生活中的性问题，破除性神秘感，开展科学研究，有计划地普及性教育。如果将科学的东西封锁起来，客观上就是为愚昧开了绿灯。

八、要加强家庭教育，特别要重视对独生子女的教育，提高其社会化水平，并加强其创造能力的培养。在加强对孩子智力因素教育的同时，决不能忽视对孩子的非智力因素教育。在教育过程中，研究儿童心理和父母以身作则都十分重要。



九、要努力保持家庭的真正稳定。家庭的真正稳定不是表面上保持家庭的外壳，而是不断提高其内在质量；不是掩盖矛盾和调和矛盾，而是真正地解决矛盾。如果强求家庭表面的稳定，那么反会形成社会很大的不稳定。因此，不能单纯地以离婚率的高低来衡量家庭的真正稳定。对离婚要作具体分析，不能一概肯定，也不能一概否定，该和则和，该散则散。结婚自由和离婚自由都是婚姻自由的组成部分，当前既要注意轻率离婚问题，又要解决离婚难的问题。

十、家庭是多学科研究的对象，家庭理论是建立在各相关学科发展的基础之上的，它具有综合性、跨学科性，为此，必须进行多层次、多侧面的研究，并且要扩大横向联系，将各相关的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组织起来，形成一股强大的力量，以进一步推动家庭理论的发展前进。